证券代码: 832627

证券简称: 锦达保税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全资子公司江苏锦之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锦之捷")、连云港文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连云港文晟")、徐州文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徐州文晟")于2025年10月22日分别经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利润分配事宜,具体分配方案如下:

为实现股东的投资收益,锦之捷决定以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 18,220,107.13 元 (未经审计),以应分配股数 500 万股为基数,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,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,合计 10,000,000.00 元。

为实现股东的投资收益,连云港文晟决定以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 5,036,524.5 元 (未经审计),以应分配股数 500 万股为基数,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,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,合计 5,000,000.00 元。

为实现股东的投资收益,徐州文晟决定以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 3,320,027.72 元 (未经审计),以应分配股数 200 万股为基数,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,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1.5 元,合计 3,000,000.00 元。

公司持有锦之捷、连云港文晟、徐州文晟 100%股权,本次应收分红款合计为 18,000,000.00 元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,但不增加本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。因此,不会影响 2025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2日